

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038004BF2107080002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 2021-07-08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武汉山阔机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交流伺服电机	MSMF012L1U2M		Panasonic 松下	pcs	1	750	750	现货
2	交流伺服驱动器	MADLN05SG		Panasonic 松下	pcs	1	1288	1288	现货
3	插头	SM-50A		无	pcs	1	8	8	现货
4	插头	SM-6A		无	pcs	1	5	5	现货
5	插头	TDR-4K(4P)		无	pcs	1	2	2	现货
6	插头	TDR-9K(9P)		无	pcs	1	3	3	现货
7	编码器线 缆	3*2*0.2	编码器线缆 3x2x0.2	无	pcs	11	4	44	现货

合同总额: ¥2100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 (提) 货地点和方式: 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

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民族大道与庙山中路 (交叉红绿灯路口) 武汉山阔机电院内301室; 蔡经理; 13163271339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, 发票类型为: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

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民族大道与庙山中路 (交叉红绿灯路口) 武汉山阔机电院内301室; 蔡经理; 13163271339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: 可根据甲方要求, 代甲方发货, 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: 无。

- 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- 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武汉山阔机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武汉市洪山区东湖东路2号027-87403369

委托代理人：蔡经理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163271339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

3202009009200059260

税号：91420100771366115P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卢崇俊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3125156317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1-07-08

